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函

機關地址：106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134號
聯絡人及電話：姜懿庭(02)27321104 轉63465
傳真電話：(02)27333679
電子郵件信箱：yiting@tea.ntue.edu.tw

970

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教大自字第1020650030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校承辦教育部「國民小學師資培育聯盟計畫—自然與生活科技術學習領域教學中心」，辦理「102年自然與生活科技術學習領域教學演示競賽」，因故活動期程延長辦理，詳如說明，敬請 惠予協助公告及轉知 貴屬教師、師資生踊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北教大自字第1020650024號、1020650025號。
- 二、依據教育部《102年國民小學師資培育聯盟計畫》實施，確保將自然教學理念轉化為實踐能力，提升自然教學品質，促進教師的事業發展。

三、活動辦法：

(一) 參加對象：

- 1、師資生組（含實習生）：係指師資培育大學（含學程）師資生，可採單人或2-4人團體報名。
- 2、教師組：係指全台公、私立國小教師（含代理代課老師、支援教師），採個人報名。

(二) 執行方式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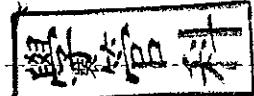
- 1、師資生組教學演示競賽。
- 2、教師組設計教案與教學演示競賽。

四、活動期程：
(一)延長至102年6月3日（一）：報名收件截止。
(二)延長至102年6月29日（六）：進行教學演示競賽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- （一）即日起請上「國民小學師資培育聯盟自然與生活科領域

102
花府
津
每



域教學中心」網站下載簡章暨報名表（附件一）及教師組授權同意書（附件二），網址：<http://laes.ntcu.edu.tw/index.aspx?sid=6>。

(二) 請掛號郵寄至「106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34號自然科學教育學系」（註明：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教學演示競賽-個人或團隊名稱）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六、獎勵辦法：

(一) 分兩組，每組各錄取前三名及佳作，人（組）數及獎金

如下：

- 1、第一名：1人（組），獎金5000元、獎狀乙只。
- 2、第二名：1人（組），獎金4000元、獎狀乙只。
- 3、第三名：1人（組），獎金3000元、獎狀乙只。
- 4、佳作：3人（組），獎金2000元、獎狀乙只。

(二) 成績公佈：延長至102年7月12日（五）下午5時前公佈於本中心網站：<http://laes.ntcu.edu.tw/index.aspx?sid=6>。

七、聯絡方式：請洽承辦人姜小姐，電話：02-2732-1104轉63465，或Email至：yiting@tea.ntue.edu.tw。

八、檢送「102年自然與生活科學教學演示競賽」活動辦法乙份，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縣市교육局（處）、國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立教育大學、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屏東教育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輔仁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文藻外語學院、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

副本：本校自然科學教育學系姜懿庭主任助理

緣

校長朱仁傑

本兼依分層負責責規定
授權單位主管解決行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教學中心

102 年教學演示競賽活動辦法

壹、依據

依據教育部《102 年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計畫》實施，確保將自然教學理念轉化為實踐能力，提升自然教學品質，促進教師的專業發展。

貳、活動目的

- 一、強化全國師資生的自然科教學知能，詮釋既有教案轉化為教學演示的能力，提升探究式教學策略的執行力。
- 二、提升在職國小自然教師的專業知能，開發原創性自然科教案並做教學，達到自我提升的學科教學知能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教學中心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

肆、活動辦法

一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師資生組(含實習生)：係指師資培育大學(含學程)師資生，可採單人或 2-4 人團體報名。
- (二) 教師組：係指全台公、私立國小教師(含代理代課老師、支援教師)，採個人報名。

二、執行方式：

(一) 師資生組教學演示競賽：

1. 參賽者每人(組)教學演示以 12 分鐘為限。
2. 評審人員就教學演示內容提出 2 個問題，參賽人員在 2 分鐘內現場答辯。
3. 評審人員即時回饋成績(每人最高 10 分，0-10)。

(二) 教師組設計教案與教學演示競賽：

1. 參賽者每人教學演示以 12 分鐘為限。
2. 評審人員就教案設計與教學演示內容提出 2 個問題，參賽人員在 2 分鐘內現場答辯。

3. 評審人員即時回饋成績(每人最高 10 分，0-10)。

三、師資生組教學演示的教學示例列表：

編號	所屬學校/教師	課程名稱
1	東華附小/游時銘、李恩華、黃傳盛	燃燒吧！蠟燭
2	新北市秀山國小/楊碧宜、謝佑靈	雲霧雨
3	嘉大附小/劉恬如	水溶液的酸鹼性
4	臺北市永樂國小/陳錦雪	花青素追追追
5	臺南市東光國小/陳守仁、王雅麗	雨季來臨時
6	新竹縣竹北國小/曾美錫	熱的傳播
7	北教大實小/陳美卿、張淑惠、林潔婷、閻寶平	蓮葉效應
8	新北市秀山國小/楊碧宜(學習共同體)	力的測量
9	新北市德音國小/謝雪紅(融入環境教育)	我的大樹朋友
10	臺北市福林國小/祝勤捷(融入資訊教育)	看不見的水
11	新北市新埔國小/黃世榮(融入海洋教育)	海洋生物多樣性
12	新北市深坑國小/陳瑞玲(科學戶外教學)	昆蟲樹枝蟲與保育

五、活動期程

教學演示競賽		
全國師資生及在職教師統一辦理		
	延長至：	
102 年 5 月 21 日(二)	102 年 6 月 3 日(一)	報名收件截止
102 年 6 月 15 日(六)	102 年 6 月 29 日(六)	進行教學演示
102 年 6 月 28 日(五)	102 年 7 月 12 日(五)	公布成績

陸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報名期間：原定於即日起至 5 月 21 日止，延期至 6 月 3 日(一)止（郵戳為憑）。

二、表單下載：即日起請上「國民小學師資培育聯盟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教學中心」網站下載簡章暨報名表(附件一)及教師組授權同意書(附件二)，網址：
<http://laes.ntcu.edu.tw/index.aspx?slid=6>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掛號郵寄至「106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34 號自然科學教育學系」（註明：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教學演示競賽-個人或團隊名稱）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四、聯絡方式：請洽承辦人姜小姐，電話：02-27321104#63465 或 Email 至：
yiting@tea.ntue.edu.tw

柒、獎勵辦法：

一、分兩組，每組各錄取前三名及佳作，人(組)數及獎金如下：

獎項	人(組)數	獎項
第一名	1人(組)	獎金 5000 元、獎狀乙只
第二名	1人(組)	獎金 4000 元、獎狀乙只
第三名	1人(組)	獎金 3000 元、獎狀乙只
佳作	3人(組)	獎金 2000 元、獎狀乙只

二、成績公佈：原定於 102 年 6 月 28 日(五)，延期至 102 年 7 月 12 日(五)下午 5 時前公佈於本中心網站：<http://laes.ntcu.edu.tw/index.aspx?sid=6>

捌、教學演示競賽評定原則：

- 一、教學內容結構合理，能夠呈現科學概念與科學原理。
- 二、教學演示能詮釋教案所要表達的內容。
- 三、教學語言生動、準確，儀容整潔、自然大方。
- 四、教師組能設計原創性、啟發學生思辨能力的教案。
- 五、評審人員：由本中心常務委員、輔導諮詢委員、骨幹教師或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教材教法教師擔任之。

玖、附則

- 一、教師組參賽作品須為原創性教學方案。
- 二、教師組作品需自行保留備份，作品寄出後概不退回。
- 三、教師組若有抄襲他人作品，一經查證屬實立即取消參賽資格，且由參賽者自負法律責任，不得異議。
- 四、著作規定：教師組個人/參賽隊伍演示之作品、影音、影像、影片之著作權屬於本計劃所有，得獎時填寫授權同意書（如附件二），本計畫擁有推廣、借閱、公布、印製、發行、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、上網等之權利，不另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，並不作為商業活動之教材。
- 五、本計畫於中心工作會報會議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 報名表

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教學中心

102 年度教學演示競賽報名表

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師資生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師組	編號 (由中心填寫)
基本資料	姓名	性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	就讀/服務學校	系級
	聯絡電話 手機：	身分證字號
	E-mail	
教學示例名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參賽者填妥報名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作品授權同意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教學示例 1 式 3 份	
資料確認	本表填寫後，請於 2013 年 6 月 3 日(一)前，郵寄至「106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34 號自然科學教育學系」註明：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教學演示競賽一個人或團隊名稱，逾期恕不受理（郵戳為憑）。	

附件二 作品授權同意書

教師組授權同意書

茲授權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將本人於「國民小學師資培育聯盟計畫」中進行之教學示例、影像等，以電子形式儲存、製作與利用（例如活動全程影音錄製與製作、教學示例之教學影片與教材、演講中所使用之資料數位化並以光碟形式、或與電腦網路連結等方式整合），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學習與檢索、閱讀、列印等，得不限時間與地域，為教學與學術研究等目的之參考。

作品名稱：_____

作者：_____

※立授權書人聲明對上述授權之著作擁有著作權，得為此授權。

唯本授權書為非專屬性之授權，立授權書人對上述授權之著作與教材內容仍有著作權。

立授權書人：

(簽名或蓋章)

中華民國

年 月 日

國民小學師資增用聯盟 自然與生活科學教學中心

教學畫量競賽活動

102年



國小師培聯盟 自然



102/06/03(一)：報名收件截止

102/06/29(六)：教學演示競賽

102/07/12(五)：成績公布